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 鹏博

公告编号：临 2024-067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 鹏博债

##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鉴于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是否存在其他尚未履行审议和披露程序的重大交易事项及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尚在进一步查证，为保证《问询函》回复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再次延期 5 个交易日披露对《问询函》的回复。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4】0547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0）。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有关各方对其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回复，因《问询函》涉及的内容需进一步查证、核实，公司延期回复《问询函》，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2024 年 6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6)、《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60)。鉴于公司对是否存在其他尚未履行审议和披露程序的重大交易事项及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尚在进一步查证，为保证《问

询函》回复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再次延期 5 个交易日披露对《问询函》的回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5 日